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召峰先生主持会议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2016 年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6 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，认为：

1、公司 2016 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 2016 年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该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
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没有发现参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二、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

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雷鸣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“雷鸣爆破”）拟与淮北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淮南通鸣矿业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：最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），从事矿山资源竞拍、生产加工建筑用石料，产品主要用于城市建设，承揽淮北市境内的山体整治工程等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转型发展的需要。拟设立的公司竞拍矿山资源由雷鸣爆破负责实施，将会实现爆破与矿山运营的一体化，必将显著地提高雷鸣科化的经济实力和产业链运作能力，有利于加速雷鸣科化转型升级；

2、本次对外投资的双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，并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各方在所设立公司的股权比例，完全按照市场规则进行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；

3、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雷鸣爆破的本次对外投资事项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三、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

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雷鸣西部民爆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雷鸣西部”）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首人民路支行贷款人民币 2,000 万元用于补充雷鸣西部流动资金，贷款期限一年，利率执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或略有浮动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该贷款事项有利于缓解雷鸣西部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紧缺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。

2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雷鸣西部的本次贷款事项。

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8 日